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14日至2025年10月13日止。

第 8471342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15日

商 标

VShou

申 请 人 元澈医疗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启智街89号山科智能大厦1108室

代理机构 杭州超然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矿物质膳食补充剂；膳食纤维；宠物用膳食补充剂；中药材；医用营养食物；婴儿食品；净化剂；医用棉；牙用研磨剂；杀虫剂